证券代码:688620 证券简称:安凯微 公告编号:2026-035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分别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并聘任了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公司董事会的换届工作已经完成,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一)董事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分别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职工代表大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成员如下:

1、非独立董事:NORMAN SHENGFA HU(胡胜发)[以下简称"胡胜发"]先生、薛广平先生、苏东先生;

2、独立董事:张荟女士、薛军先生、王有柱先生;

3、职工代表董事:庞博先生。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人数的比例不低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上述董事任期自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职工代表大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董事长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一致。公司职工代表董事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一致。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成员简历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7月23日、2026年8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及《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二)董事长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胡胜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一致。具体情形如下:

序号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1	战略委员会	胡胜发先生	薛军先生、薛广平先生
2	审计委员会	张荟女士	薛军先生、苏东先生
3	提名委员会	王有柱先生	胡胜发先生、薛军先生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薛军先生	胡胜发先生、王有柱先生

其中,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均过半数,并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主任委员张荟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聘任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具体聘任情况如下:

1、总经理:胡胜发先生

2、副总经理:王彦飞先生、薛广平先生、李瑾懿女士、徐畅先生

3、财务负责人:邓春霞女士

4、董事会秘书:李瑾懿女士

5、证券事务代表:袁润女士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胡胜发先生、薛广平先生的个人简历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其余人员的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查,且聘任财务负责人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三、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离任情况

公司本次换届选举完成后,原非独立董事王彦飞先生、HING WONG(黄庆)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其中王彦飞先生将担任公司副总经理,HING WONG(黄庆)先生不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原独立董事张海燕女士、邵志强先生、李军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原副总经理汤锦基先生不再担任副总经理。公司对上述人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四、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瑾懿

联系电话:020-32219000

电子邮箱:ir@anyka.com

办公地址:广州市黄埔区博文路107号安凯微电子日大厦

特此公告。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附件: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王彦飞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拥有华中科技大学学士学位,本科学历。2000年至2001年,任中望商业机器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2001年9月至2020年9月,历任安凯(广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原名"安凯(广州)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凯有限")软件工程师、先进技术研发中心图像部经理、先进技术研发中心技术总监;2020年9月至2026年8月,任安凯微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彦飞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持有广州凯宏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12.50%的股权、持有广州凯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813%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王彦飞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王彦飞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李瑾懿女士,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拥有香港中文大学硕士学位,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8月至2017年7月,历任安凯有限文秘与法务部经理、人力资源及法务部总监;2017年7月至2020年9月,任安凯有限副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安凯微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瑾懿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持有广州凯安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12.50%的股权、持有广州凯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083%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李瑾懿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李瑾懿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李瑾懿女士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相关的五年以上工作经验,持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徐畅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拥有中南大学学士学位,本科学历。2004年6月至2020年9月,历任安凯有限软件工程师、固件部经理、系统平台研发中心总监;2020年9月至今,任安凯微系统平台研发中心总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畅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持有广州凯安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12.50%的股权、持有广州凯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3.65%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徐畅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徐畅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邓春霞女士,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拥有西南交通大学学士学位,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9年至2002年,任广州明珠电力设备服务有限公司会计;2002年9月至2020年9月,历任安凯有限会计、会计主管、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20年9月至2021年12月,任安凯微财务总监;2021年12月至今,任安凯微财务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春霞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持有广州凯安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12.50%的股权、持有广州凯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217%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邓春霞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邓春霞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袁润女士,200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拥有广东外语外贸大学硕士学位,硕士研究生学历。2023年7月参加工作,2023年7月至今,任公司证券事务专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袁润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688620 证券简称:安凯微 公告编号:2026-034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全体职工代表表决,选举庞博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将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非职工代表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的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一致。

本次选举职工代表董事工作完成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附件: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庞博先生,198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拥有中山大学理学学士学位,本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07年9月,任职广州视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工程师;2007年10月至2010年8月,任职史迈诺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项目工程师;2010年9月至2012年5月,任职广州奥翼电子有限公司产品经理;2012年6月至2015年5月,任职史迈诺电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5年8月至2016年6月,任职广州梁氏通讯电器有限公司高级专员;2016年8月至今任职安凯微,历任项目经理、平台研发副总监、项目运维部总监。2025年5月至今,任安凯微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庞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庞博先生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688620 证券简称:安凯微 公告编号:2026-033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14日15:30-16: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期限要求,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NORMAN SHENGFA HU(胡胜发)[以下简称"胡胜发"]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胡胜发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一致。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经董事长胡胜发先生提名,同意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如下,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一致。

序号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	委员
1	战略委员会	胡胜发先生	薛军先生、薛广平先生
2	审计委员会	张荟女士	薛军先生、苏东先生
3	提名委员会	王有柱先生	胡胜发先生、薛军先生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薛军先生	胡胜发先生、王有柱先生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胡胜发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1、经总经理胡胜发先生提名,同意聘任王彦飞先生、薛广平先生、李瑾懿女士、徐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2、经总经理胡胜发先生提名,同意聘任邓春霞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3、同意聘任李瑾懿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4、同意聘任陈秋霞女士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

5、同意聘任袁润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6、上述人员的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特此公告。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688620 证券简称:安凯微 公告编号:2026-036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秘书的基本情况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李瑾懿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李瑾懿女士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德,熟悉证券法律法规和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其任职资格和兼任情况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规定,具体如下:

(一)具备五年以上法律合规相关的工作经验

李瑾懿女士自2003年8月起历任安凯(广州)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原名"安凯(广州)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凯有限")文秘与法务部经理、人力资源及法务部总监;2017年7月起任安凯有限副总经理,负责法务、知识产权、投融资等工作,2020年9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负责法务、知识产权、证券事务等工作,具有超过二十年法律合规相关的工作经验,并拥有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商事法律服务中心颁发的《企业合规师专业水平》证书。

(二)截至公告披露日,不存在以下情形:

1、《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4.2.2条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2、最近36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中国证监会采取3次以上行政监督管理措施;

3、最近36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3次以上通报批评;

4、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影响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情形。

(三)李瑾懿女士同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但其作为副总经理的分管工作不涉及公司经营业务及财务工作,与法律合规密切相关,且能够明确区分与董事会秘书的职责,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独立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符合董事会秘书任职要求。

二、董事会秘书聘任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建议

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同意聘任李瑾懿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8月1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及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李瑾懿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董事会秘书培训及备案情况

李瑾懿女士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培训,并取得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公司已按规定就本次聘任董事会秘书事项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完成备案。李瑾懿女士的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附件: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

李瑾懿女士,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拥有香港中文大学硕士学位,硕士研究生学历。2003年8月至2017年7月,历任安凯有限文秘与法务部经理、人力资源及法务部总监;2017年7月至2020年9月,任安凯有限副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任安凯微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瑾懿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持有广州凯安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12.50%的股权、持有广州凯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083%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除此之外,李瑾懿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李瑾懿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证券代码:688620 证券简称:安凯微 公告编号:2026-032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8月14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广州市黄埔区博文路107号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 限公司一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2
普通股股东人数	9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134,580,327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134,580,32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4.862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4.8625

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386,031,964股(已剔除截止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量5,968,036股),出席股东会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数量为134,580,32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为34.862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股东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董事长 NORMAN SHENGFA HU(胡胜发)[以下简称"胡胜发"]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其中董事长胡胜发先生、董事王彦飞先生、董事庞博先生、独立董事邵志强先生、独立董事李军先生现场出席会议;董事 HING WONG(黄庆)先生、独立董事张海燕女士通过网络视频的方式出席会议;

2、董事会秘书李瑾懿女士现场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提名NORMAN SHENGFA HU(胡胜发)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0,940,861	97.2956	是
1.02	《关于提名薛广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0,916,575	97.2776	是
1.03	《关于提名苏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0,913,853	97.2756	是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提名张荟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0,945,359	97.2990	是
2.02	《关于提名薛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0,912,356	97.2745	是
2.03	《关于提名王有柱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0,913,556	97.2754	是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累积投票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关于提名NORMAN SHENGFA HU(胡胜发)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522,301	83.9595	是
1.02	《关于提名薛广平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498,015	83.8087	是
1.03	《关于提名苏东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495,293	83.7918	是

(2)、《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关于提名张荟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526,799	83.9874	是
2.02	《关于提名薛军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493,796	83.7825	是
2.03	《关于提名王有柱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494,996	83.7899	是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会的议案1、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邵芳女士、谢兵先生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24 证券简称:海洋王 公告编号:2026-039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连续2个交易日内(2026年8月13日、8月14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8月13日、8月1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可能存在非理性炒作风险。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基本面亦未发生重大变化,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2026年半年度业绩预告》,预计2026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为2,450万元-3,180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区间为470万元-670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业绩预计不存在应修正的情况,公司2026年半年度具体财务数据请以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数据为准。

(三)其他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投资者切勿盲目跟风,谨慎投资。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海洋王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42 证券简称:荣联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5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3、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14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8月14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14日9:15—15:00。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106号楼(荣联科技大厦)

5、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亮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87人,代表股份148,037,00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2.3763%,每一股份代表一票表决权。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7人,代表股份139,269,85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1.0511%。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股东会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480人,代表股份8,767,14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3252%。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共484人,代表股份8,890,35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3438%。

2、公司董事会秘书、部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提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分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结果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股数(股)	比例	
1.00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45,415,404	98.2291%	2,540,300	1.7160%	81,300	0.0549%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6,268,752	70.5119%	2,540,300	28.5737%	81,300	0.9145%	
2.00	《关于新增2026年度信贷计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145,096,104	98.0134%	2,668,000	1.8023%	272,900	0.1843%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5,949,452	66.9203%	2,668,000	30.0101%	272,900	3.0696%	

上述提案均获得股东会投票表决通过。其中提案1.00作为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上海海华永泰(北京)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张晓会、李雅玲出席见证本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如下: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上海海华永泰(北京)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912 证券简称:佳力图 公告编号:2026-058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20,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佳力图")于2026年6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对总额不超过4.5亿元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

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符合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公司及子公司本次现金管理的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20,000万元。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676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3,221,388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95元,2023年3月13日,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天衡验字(2023)第00027号"《南京佳力图机房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资金验资报告》,确认截至2023年3月12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11,274,198.60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人民币17,407,862.63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93,866,335.97元。

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南京�client悠乐云数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楫德悠云")提供借款,借款总金额为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893,866,335.97元及自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专项用于"南京楫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募集资金项目实施。

发行名称	2023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3月9日		
募集资金总额	911,274,198.60元		
募集资金净额	893,866,335.97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南京楫德悠云数据中心项目(二、三期)	19.85%	2027年12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累计投入进度"为截至2026年5月31日。

为满足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需要,公司子公司楫德悠云已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开立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开户人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户
楫德悠云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3110000010120100275615

(四)投资方式

1. 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主要情况如下:

(1)公司子公司楫德悠云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0,000万元,购买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D26031UT)"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17天,产品起息日为2026年8月14日,产品到期日为2026年8月31日;

(2)公司子公司楫德悠云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10,000万元,购买了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D26031UT)"理财产品,产品期限为17天,产品起息日为2026年8月14日,产品到期日为2026年8月31日。

此次现金管理是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D26031UT)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盐城分行	结构性存款	17天	10,000万元	保本浮动收益	1.00%或1.60%或2.10%	否	是	否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D26031UT)	浙商银行股